**吉安稠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重大关联交易披露报告（第二期）**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2022年1号令）等有关规定，现将吉安稠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近期重大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2024年4月28日，本行向关联方罗邦平发放贷款700万元，产品为短期个人经营性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罗声虎名下抵押物作为抵押，杨冬云、罗来娣、杨小林、罗足娣、罗声虎、涂婕 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年4月28日，本行向关联方杨冬云发放贷款200万元，产品为短期个人经营性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杨小林、罗足娣、罗邦平、黄贱玉、罗声虎、涂婕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年4月28日，本行向关联方杨小林发放贷款200万元，产品为短期个人经营性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杨冬云、罗来娣、罗邦平、黄贱玉、罗声虎、涂婕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年5月14日，本行向关联方吉安县赣江砂石销售管理有限公司发放贷款1000万元，产品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吉安县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年5月15日，本行向关联方吉安县百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放贷款800万元，产品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吉安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名下抵押物作为抵押，吉安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年6月12日，本行向关联方曾琦发放贷款470万元，产品为短期个人经营性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曾琦名下抵押物作为抵押，曾宪忠、罗文韵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年6月14日，本行向关联方曾宪忠发放贷款780万元，产品为短期个人经营性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曾琦名下抵押物作为抵押，曾琦、李响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交易对手情况**

罗邦平，男，64岁，配偶黄贱玉，63岁，江西省吉安人。

杨冬云，男，59岁，配偶罗来娣，56岁，江西省吉安人。

杨小林，男，46岁，配偶罗足娣，46岁，江西省吉安人。

吉安县赣江砂石销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4月16日，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县城二七路为民服务中心12楼，法定代表人为李松华，股东为吉安县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河道采砂，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用石加工，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工程管理服务等。

吉安县百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12月2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县君山大道建设大厦，法定代表人为郭小武，股东为吉安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

曾琦，男，34岁，江西省吉安人，配偶李响，26岁，辽宁省大连市人。

曾宪忠，男，59岁，配偶黄贱玉，58岁，江西省吉安人。

罗邦平为本行股东，杨冬云、杨小林为罗邦平近亲属；吉安县赣江砂石销售管理有限公司为吉安县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公司；吉安县百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吉安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公司；曾宪忠为本行股东，曾琦为曾宪忠近亲属。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罗邦平、杨冬云、杨小林、吉安县赣江砂石销售管理有限公司、吉安县百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曾宪忠、曾琦均为本行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严格按照商业原则和内部审批程序，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国家规定及市场价格规则。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2024年4月25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罗邦平续授信700万元、杨冬云续授信200万元、杨小林续授信200万元，合计1100万元的重大关联交易，此统一授信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累计1100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3.37%，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本行认定该授信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2024年5月11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吉安县赣江砂石销售管理有限公司新授信1000万元、吉安县百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续授信800万元，合计1800万元的重大关联交易，此统一授信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累计1800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5.51%，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本行认定该授信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2022年6月17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吉安县龙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490万元、曾琦470万元、曾宪忠780万元、余水兰420万元，合计2160万元的重大关联交易，有效期限三年。本年度曾琦续授信470万元，曾宪忠续授信780万元，合计1250万元，此统一授信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累计1250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3.83%，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本行认定该授信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五、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审查审议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关联交易经由本行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11日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经本行董事会审议表决通过。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暂无。

**七、其他事项**

本行已向监管部门报告上述交易情况。

吉安稠州村镇银行

2024年7月25日